

## 「核聚證券與工銀亞洲」聯合發出的財智帳戶申請表格

本人/本公司欲開立以下貨幣之財智帳戶 (可選其一或全部):  港元  美元

本人/本公司名稱 [英文(中文拼音)] : \_\_\_\_\_

本人/本公司帳戶號碼 : \_\_\_\_\_

本人/本公司現向貴公司(「核聚證券有限公司」)申請一個「核聚證券與工銀亞洲」聯合發出的財智帳戶，作為日後存款用途。

本人/本公司已清楚當款項存入貴公司時，一般存款做法收款人名稱是寫上「核聚證券有限公司」，但是“財智帳戶”是以客戶本人的姓名/本公司的名稱為收款人，所以本人/本公司謹此聲明當本人/本公司一經選擇透過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財智帳戶”方法存入款項時，即使於存款表格上填寫抬頭或收款人為本人的姓名/本公司的名稱，亦表明及確認該筆款項是存入本人/本公司在核聚證券有限公司的戶口內。

聲明:

本人/本公司確認及明白:

1. 《銀行服務》是一個由上述第三方銀行提出的服務(“銀行服務”)。
2. 不論核聚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均不會就因或有關 (i)使用銀行服務, (ii)任何中斷、阻截、暫停、延誤、無法使用、損毀或任何其他導致第三方銀行無法提供銀行服務; 及(iii)無法按客戶給予第三方銀行及/或核聚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公司的銀行服務指示行事，而產生的後果向客戶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賠償責任。
3. 在任何情況下，核聚證券有限公司一定不會就與使用或不能使用銀行服務，及/或第三方銀行及/或核聚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及/或任何第三方的行為或疏忽而導致客戶蒙受任何直接、間接、相應而生或特殊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損失、費用、支出、利潤上的損失、營業收入的損失或不成功實現預期的儲蓄，而對客戶或任何其他人士負上任何法律責任，即使核聚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已先獲悉有招致此等損失的可能。
4. 當核聚證券有限公司執行轉帳指示時，若遇到任何非核聚證券有限公司所能控制的原因，包括任何機件設備、電腦系統失靈或出現故障，直接或間接引致延遲或無法執行轉帳指示，核聚證券有限公司無須負責；凡因或有關執行或不執行本人/本公司之銀行服務指示而引起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失，核聚證券有限公司亦無須對本人/本公司負責。
5. 在本申請表中所列之資料為真實、全面、正確。
6. 核聚證券有限公司可酌情決定是否同意本人/本公司等使用上述銀行服務。

客戶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請用留存本集團記錄之簽署式樣)

核聚內部專用

客戶服務部

開設帳戶部

驗證客戶簽署:

批准:

財智帳戶號碼:

審查: